



湖南科技学院

HUN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国家资助 助你飞翔

高校学生资助政策简介



学生工作部（处）

2019年5月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广大青年生逢其时，也重任在肩。广大青年既是追梦者，也是圆梦人。追梦需要激情和理想，圆梦需要奋斗和奉献。广大青年应该在奋斗中释放青春激情、追逐青春理想，以青春之我、奋斗之我，为民族复兴铺路架桥，为祖国建设添砖加瓦。

——习近平

C o n t e n t s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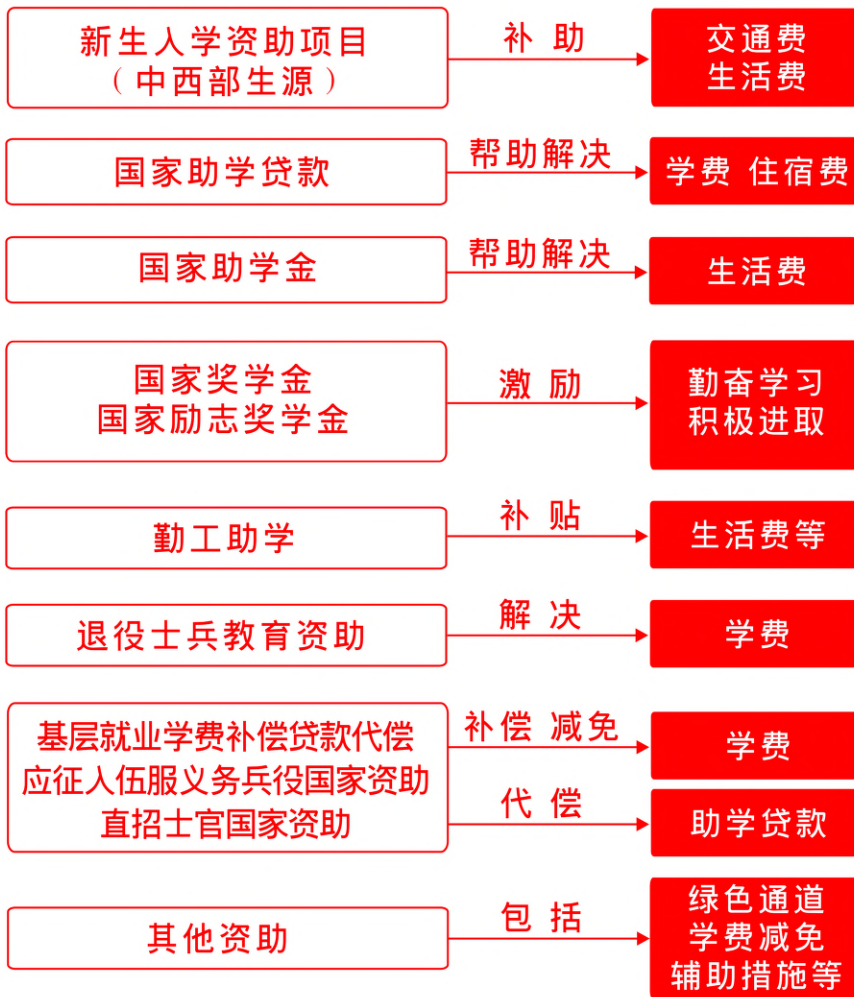
● 一、高校学生资助政策体系	01
● 二、2016-2018年学生资助数据统计表	02
● 三、国家奖、助学金	03
● 四、国家助学贷款	05
● 五、应征入伍、直招士官、退役士兵国家资助	06
● 六、毕业生基层就业学费补偿贷款代偿	07
● 七、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	08
● 八、校级优秀学生奖学金、单项奖	09
● 九、校级助学金、学费减免	10
● 十、社会资助、临时困难补助	11
● 十一、勤工助学、绿色通道	12
● 十二、永州市2019年城乡医保	13





国家在高等教育本专科阶段建立起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等多种形式有机结合的高校学生资助政策体系。

一 高校学生资助政策体系



二.湖南科技学院2016-2018年学生资助数据统计表

项目名称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数 (个)	金额 (万元)	小计 (万元)	人数 (个)	金额 (万元)	小计 (万元)	人数 (个)	金额 (万元)	小计 (万元)
国家级奖励	24	19.20	231.7	24	19.20	233.20	23	18.40	232.90
	425	212.50		428	214.00		429	214.50	
国家助学金	2979	446.85	905.4	3057	458.55	933.45	3166	474.90	965.65
	3057	458.55		3166	474.90		3185	490.75	
校级奖励	1214	174.90	176.585	1298	186.90	188.84	1304	191.00	194.661
	58	1.69		66	1.94		123	3.661	
校级资助	1292	96.90	101.4	1221	76.92	83.67	1223	33.021	37.021
	55	4.50		45	6.75		20	4.00	
社会资助	80	22.50	22.5	129	37.00	37.00	256	31.23	31.23
学费减免	15	8.04	8.04	16	9.33	9.33	52	14.70	14.70
勤工助学	387	42.02	42.015	270	33.52	33.52	687	57.30	57.30
入伍补偿	41	58.67	58.674	55	79.22	79.22	78	105.604	105.604
共 计	9627		1546.314	9775		1598.23			1639.066
新生绿色通道(人)	459			580			500		
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	2127人, 1328.27万元			2160人, 1615.9万元			2163人, 1647.08万元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	4348人(特困1165、一般3183)			4387人(特困1235、一般3152)			4408人(特困1235、一般3173)		



三 国家奖、助学金

◆ **国家奖学金**是由中央出资设立的奖励特别优秀本科学生的奖学金，颁发教育部荣誉证书。

奖励标准：8000元/人

申请对象：二年级以上（含二年级）的全日制本科在校学生。

◆ **国家励志奖学金**是由中央和地方政府共同出资设立的，奖励资助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奖学金，颁发湖南省教育厅荣誉证书。

奖励标准：5000元/人

申请对象：二年级以上（含二年级）的全日制本科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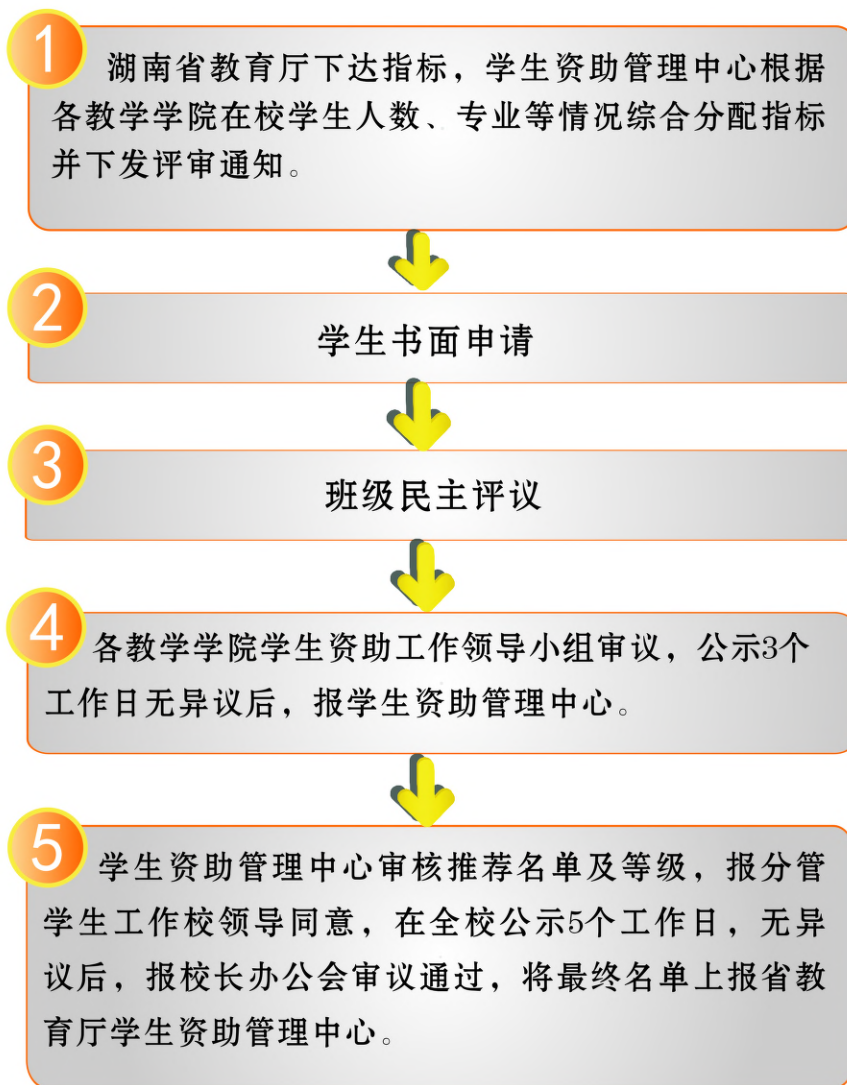
◆ **国家助学金**是由中央与地方政府共同出资设立的，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的全日制本科在校学生的助学金。

资助标准：一等4000元/人，二等3000元/人，三等2000元/人。

申请对象：全日制本科（含预科）家庭经济困难在校学生。

国家奖、助学金每年10月份评审，国家奖学金和国家励志奖学金11月份发放，国家助学金分春秋两个学期平均发放。

国家奖、助学金申请审批流程图





四 国家助学贷款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申请办理国家助学贷款，解决学费与住宿费。国家助学贷款包括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与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我校目前已停止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只有国家开发银行的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以下政策只针对国开行生源地贷款。

贷款金额：最高不超过8000元/人/年

贷款利息：在校期间的利息由国家全部补贴，毕业后的利息由学生和家长共同承担。

还款期限：还款期限原则上按学制加13年确定，最长不超过20年。学生在校及毕业后3年期间为偿还本金宽限期，只需还利息，偿还本金宽限期结束后，由学生和家长(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按借款合同约定，按年度分期偿还贷款本息。

还款类型：正常还款和提前还款

还款方式：支付宝还款和POS机刷卡还款

具体政策详见：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信息网

网址：<http://www.csls.cdb.com.cn>

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客服电话：95593

五 应征入伍、直招士官、退役士兵国家资助

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直招士官、退役一年以上考入全日制高校的学生可获得国家资助。国家补偿学生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不含住宿费和学杂费）或代偿国家助学贷款。按照学费和贷款两者就高的原则，实行补偿或代偿。

补偿标准：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8000元。

申报时间：9月末、10月初（以学校通知为准）。

申报材料：相应的《申请表》、学信网学籍证明、入伍通知书、学生证、身份证、银行卡、（毕业证书）、（退役证书），一式两份。

《申请表》中学校财务部门审核意见到行政楼323室找倪老师签字盖章；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审查意见到行政楼103室找李老师签字盖章；高校复核意见到行政楼609室找邱老师签字盖章，县级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意见到入伍所在地的县级武装部签字盖章。





六 毕业生基层就业学费补偿贷款代偿

对我省所属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自愿到中西部地区和艰苦边远地区基层单位就业、服务期达到3年以上（含3年）的，实施相应的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分三年补偿代偿完毕。

补偿标准：每人每年不超过8000元

申报时间：12月30日前（详见《湖南省普通高校毕业贫困地区基层单位就业学费补偿管理办法》）

申报材料：《毕业生贫困地区基层单位就业学费补偿申请表》、工资发放证明、就业协议、身份证、最高毕业学历（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湖南省贫困地区名单以最新公布的为准。

基层就业资助补偿流程图

高校毕业生打印、填写申请表，连同就业协议递交学校教务处学籍管理科（行政楼408室）和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行政楼103室）审核、盖章。

就业单位审核，出具工资发放证明

毕业生将申请表、工资发放证明、就业协议、身份证、毕业证、银行卡复印件报县市区教育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复核，省财政厅、教育厅下达经费，县财政将补偿资金划拨到学生账户

七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是评选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校级助学金和社会资助的重要依据。

认定对象：我校全日制本科（含预科）家庭经济困难的在校学生

认定等级：特别困难和一般困难

认定时间：每年9、10月份

提供材料：《高等学校学生及家庭情况调查表》、低保证、烈士子女证、扶贫手册、孤儿证、残疾证等。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程序

6月

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向在校学生发放《高等学校学生及家庭情况调查表》（新生随录取通知书寄送）。

7月至8月

需要申请认定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如实填写《高等学校学生及家庭情况调查表》，开学后交辅导员老师。

9月20日前

各教学学院组织评定，学院公示3天无异议后报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10月30日前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报分管学生工作校领导同意，在全校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报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



八 校级优秀学生奖学金、单项奖

校级优秀学生奖学金

奖励标准及基本条件：

- 一等3000元/人，单科成绩不低于80分，奖励面为1%
- 二等2000元/人，单科成绩不低于75分，奖励面为4%
- 三等1000元/人，单科成绩不低于70分，奖励面为8%

单项奖

1.学生参加其他省级及以上级别行政部门组织的竞赛，获奖者参照下列标准奖励。

竞赛等级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优胜奖
全国竞赛	2000	1500	1000	200
省级竞赛	1000	600	400	

2.学生参加国家级、省级“挑战杯”、“创青春”竞赛和校级科技创新活动，获奖者参照下列标准奖励。

竞赛等级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国家级	4000	3000	2000
省级	3000	2000	1000
校级	400	300	200

3.学生获专利的作品按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三类分别奖励500元、400元、300元。

4.学生在公开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依据刊物级别进行奖励，奖金为每篇100—1000元，正规出版社出版的专著，每部奖励1000元。

九 校级助学金、学费减免

校级助学金

资助对象：本学年认定为家庭经济困难且未获得国家助学金的学生。

评审时间：11月份

资助标准：由当年校级学生资助经费结余而定，不分等级。

发放时间：12月份

学费减免

我校对全日制普通本科中家庭经济特别困难、无法缴纳学费的学生，特别是其中的孤残学生、少数民族学生、烈士子女、优抚家庭子女等，实行减免学费政策。

申请对象：我校全日制本科生中家庭经济特别困难，无力全额缴纳学费或借助国家生源地助学贷款仍无法完成学业的学生。

申请及办理时间：5、6月份

申请材料：填写《湖南科技学院学生学费减免审批表》并提供家庭经济困难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

减免标准：校长办公会根据当年学费减免经费预算，结合申请者的家庭经济困难程度和学费情况，确定具体的学费减免人数及金额。



十 社会资助、临时困难补助

社会资助

◆杨隆祜·李绍姁奖学金

申请对象：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资助标准：900美元/人/年

资助人数：9人

◆深圳比苛集团助学金

申请对象：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资助标准：500元/人/月

资助人数：12人

◆通源食堂公司和帮邦餐饮公司资助

申请对象：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资助标准：800元/人/年

资助人数：200人

临时困难补助

申请对象：学生个人及家庭突遭重大变故造成家庭经济困难者。

资助标准：500-2000元/人

申请流程：填写《湖南科技学院临时生活困难补助申请表》并提供家庭经济困难相关证明材料，教学学院审核签字，学工部审批资助金额，财务处发放。

十一 勤工助学、绿色通道

勤工助学

学生在学校的组织下利用课余时间，通过自己的劳动取得合法报酬，改善学习和生活条件的社会实践活动。勤工助学是学校学生资助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和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有效途径。

申请对象：全校学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

申请时间：每学期开学初

工作内容：协助老师完成日常事务性工作。

劳动报酬：300元/月，以实际工作量核算。

绿色通道

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新生如暂时筹集不齐学费和住宿费，可在开学报到期间，通过高校开设的“绿色通道”先办理入学手续，保证顺利入学，入学后，高校资助部门根据学生具体情况开展不同措施给予资助。

申请对象：被我校录取的家庭经济特别困难新生

申请条件：可凭低保证明、生源地贷款回执单、建档立卡扶贫手册等任一材料直接申请办理。



十二 永州市2019年城乡医保

1. **承保时间**：2019年1月1日—12月31日，2015级已参保学生如今年下半年发生住院医疗仍可报销。

2. 住院和大病医疗共计35万元

一个结算年度内，统筹基金基本住院医疗最高支付限额15万元。大病医疗最高支付限额20万元。补偿比例：县级医院80%，市内三级医院（市中心医院、职院附属医院）65%，湖南省级及外省医院55%。

3. 门诊医疗保险待遇

- ①家庭门诊个人账户40元，我校医务室可使用。
- ②特殊病种门诊每年起付线为200元，报销比例为80%。
- ③狂犬疫苗接种最高补助300元。

4. 注意事项

①如学生在户籍所在地（永州市外）购买了城乡医保或新农合，先在户籍所在地报销，再将住院材料原件（原件已被收取，加盖医保中心红色公章的复印件等同原件）回学校报销永州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最后报学生平安保险。（家校都要报销，必须先报户籍所在地医保，再报永州市城乡医保）

②如在户籍所在地未参保，直接报销永州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再报学生平安保险。

5. 所需材料：

①原件：住院发票、出院费用总清单、住院病案首页、疾病诊断书、入院记录、出院记录、医保结算单（已报销城乡医保或新农合的），以上都需原件，如是复印件需加盖医保中心红色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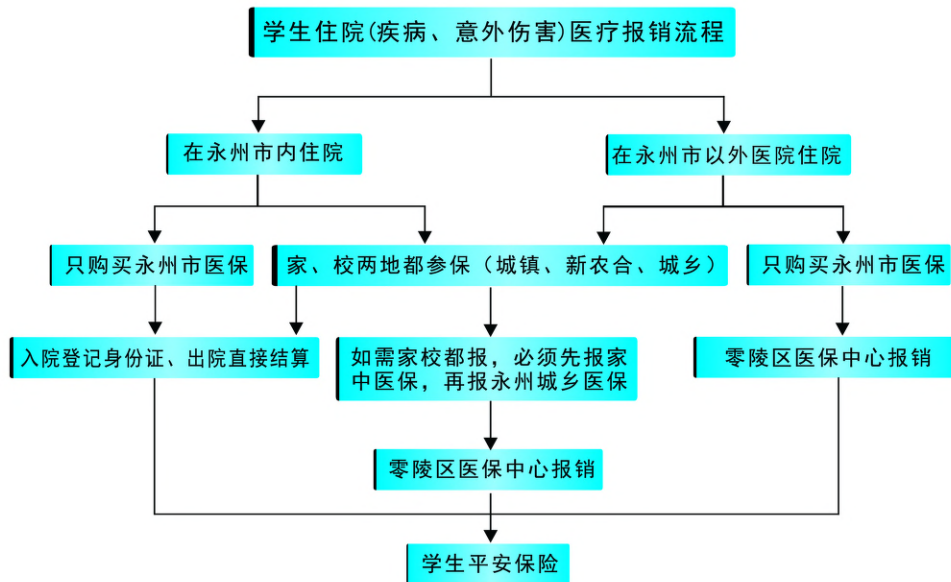
②复印件：身份证正反面、学生证、个人银行卡

6. 办理地址及电话

①永州市城乡医保：零陵区城乡居民医保中心——零陵区中山南路28号（千秋岭小学正对面）政策咨询办理电话0746-6246982、0746-6322210

②学生平安保险：校行政楼103室，电话0746-6382589

学生医保报销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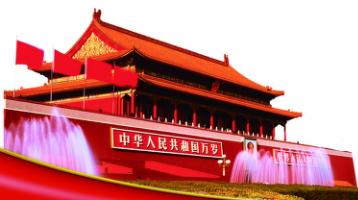
社会主义 核心价值观

-人民有信仰 国家有力量 民族有希望-

国家层面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社会层面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公民层面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湖南科技学院

HUN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想了解最新最全高校学生资助政策
及资助讯息，请关注“湘科院学生资助”
微信公众号。



